

（六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交通管理支队执法停车场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DZ-G2025-0205

采购包（14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交通管理支队执法停车场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交通管理支队执法停车场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徐州铜栩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34.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9.09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☒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徐州铜栩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1月27日



备注：

- 1、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3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

